证券代码: 835011

证券简称: 麦迪制冷

主办券商: 浙商证券

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9 年 5 月 11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麦迪四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陆彩凤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 《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、 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(以下简称"《业务规则》")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827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0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2018 年度,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,积极开展工作,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总经理陆彩凤女士汇报对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分析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展望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82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(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(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,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;
- (3)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 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82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05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2018 年度,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,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,在所有重

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82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05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,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,做到各项工作事 先有计划、有安排,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,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 依据,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,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,公司财务部门 对 2019 年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82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05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性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,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 交易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35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,公司股东邱建明、杭州优迅投资合伙企业、 愈忠琴、陆彩凤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综合考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,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82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,不分配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82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浙江浙杭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江扬、李沛然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 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 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- (二)杭州浙杭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1日